

# 宁河区创建“无讼村” 引导群众通过非诉讼方式解决纠纷 “无讼”开启乡村和谐生活

本报记者 张家民  
通讯员 董征

有案必立,违法必究。近年来,法治建设取得巨大成就,而对于文明和谐的社会来说,诉讼大量减少是一个重要指标,“无讼”是精神文明建设高层次的体现。自2020年以来,宁河区法院在辖区创建了12个“无讼村”。通过两年多的运行,“无讼”理念深入人心,村风民风大为好转。

## 矛盾纠纷村内调解

宁河区廉庄镇木头窝村是远近闻名的国家级美丽休闲乡村和天津市文化旅游村。村庄被绿树和农田环抱,清澈的蓟运河在村庄旁蜿蜒流过。走在静谧的街道上,一座庭院和一条花径十分别致,让人流连忘返。

村庄的硬件得到了很大提升,而乡风文明建设也是有关部门和村集体非常重视的问题。为此,在“无讼村”的创建中,宁河法院将该村作为一个点位。

“我们以就地化解纠纷为出发点,努力做到小事不出村。”宁河区法院立案庭副庭长王晓艳告诉记者,法院充分发挥乡村法庭的作用,在村里建立“驻无讼村法官工作室”。对邻里纠纷、婚姻家庭、分家析产、土地承包、民间借贷等传统类型矛盾纠纷,由工作室分流给村调解委员会,并指导调解。对于损害赔偿、行政争议等适用法律有难度的纠纷,驻村法官或入村巡回法官直接调解。对发生在村外的纠纷,如人身损害赔偿、劳务纠纷、劳

动争议等,驻村法官和村调解组织对接司法所、派出所等部门,共同化解。

不久前,木头窝村村民老张家的麦子被邻居家的羊吃了。老张十分生气,去找邻居理论。两家因此产生矛盾,甚至到了谁也不搭理谁的地步。村委会的调解员张福来得知此事后,及时向法官进行了汇报,并在法官的指导下,对双方进行调解。“咱们村是国家级美丽休闲乡村、市级文化旅游村,还是五星村和民主法治示范村。每位村民都应该珍惜这些荣誉,不能因为一点小矛盾就闹得不可开交……”在张福来的耐心调解下,老张和邻居最终握手言和。

## 释法明理广泛应用

为了建设美丽乡村,木头窝村在各级政府的支持和指导下做了很多工作,但仍有一名村民违规修建房屋。驻村法官接到村委会的“吹哨”后,找到这名村民,与他面对面进行了交流。起初,该村民抵触情绪强烈。在耐心听完其倾诉后,法官从法律角度进行了细致分析,纠正了对方“自己建房天经地义”的错误认识。接着,法官从情理方面对其进行规劝:“为了美丽乡村的建设,现在全村的违章建筑都拆除了,你却执意违规修建房屋,这不仅会对村集体产生不利影响,而且最终也会损害你自身的利益。”法官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终于让该村民对自己的行为有了正确认识,承诺不再违规建房。

“在‘无讼村’的创建过程中,我们通过释法明理等方式,引导村民树立

法治观念、形成正确认识,推动矛盾纠纷的预防和化解。”宁河区法院立案庭“无讼村”创建联络员张永超提到的这条经验,在宁河区“无讼村”创建中被广泛应用。

## 营造“无讼”良好氛围

自2020年4月开始,宁河区法院在10个镇创建了12个“无讼村”。2021年,“无讼村”创建被确定为全市法院司法改革示范亮点工作。此后,有4个“无讼村”被评为天津市乡村治理示范村。

“‘无讼’并非不要诉讼和压制诉讼,而是强调在现代法治的框架下,综合运用情、理、法等手段和村规民约,调和矛盾、化解矛盾,预防潜在纠纷、化解已有矛盾,将矛盾纠纷止于未发、化于萌芽,以达到‘息事无讼’的效果。今后,我们将通过多方联动、协作配合,共同护航‘无讼村’顺利运转,推进区域治理现代化、精细化、法治化,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满足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需要。”宁河区法院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该院还要加强“无讼”文化氛围宣传营造,引导群众逐步形成以非诉讼方式解决纠纷的意识和习惯。与村居、镇街联合普法,将“无讼村”打造过程中出现的调解方法、措施、效果较好的调解案例,及时通过微信公众号、有关媒体深入村居网格进行报道宣传。将“无讼”“少讼”“德治”的理念传播到基层,引导群众采用非诉讼方式解决纠纷,努力营造“无讼”的良好氛围。

# 南京路与山西路交口 “可变车道” 调整变化时间

本报讯(记者王赫岩)为进一步优化提升南京路与山西路交口道路通行效率,交警和平支队对该路口南京路由西向东方向的“可变车道”通行变化时间进行调整。

南京路为连通南开区、和平区、河西区的中心城区主干道,沿线的山西路交口因临近耀华小学和耀华中学校,早晚高峰沿南京路由西向北左转驶入山西路的车流量较大。为提高路口通行效率,交管部门将南京路与山西路交口西侧的南京路由西向东第二车道设置为“可变车道”,即“在高峰时段可变车道设置为左转车道、平峰时段可变车道设置为直行车道”的方式,使实际交通出行需求与车道供给数相匹配。

日前,交警和平支队根据该路口实际流量特点,对“可变车道”通行时间进行了调整,将“可变车道”设置为左转车道的时段调整为工作日早高峰7时至8时30分、工作日晚高峰17时至18时,其他时段设置为直行车道。

交警提示广大驾驶人,临近南京路与山西路交口处设置有“可变车道”LED显示屏和标示牌,驾驶人行至临近路口前,可提前观察掌握适时的路口车道通行方式,提前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因观察不慎临时变道引发交通事故。

# 青春宣讲志愿行 拓展禁毒新途径

本报讯(记者吕献峰 通讯员任世楦)昨日,西青区禁毒办联合西青区委统战部,组织近百名党外知识分子、新社会阶层人士、归国留学人员,前往西青区禁毒教育宣传基地开展“6·3”虎门销烟纪念日参观活动。

通过讲解员的介绍讲解,参观者对我国禁毒历史、禁毒成果、法律法规、毒品形态等相关知识有了全面深入的了解。特别是在VR互动区,通过模拟吸毒者的体貌变化,大家对于毒品的严重危害有了更为直观的认知。此次参观的讲解员都是天津师范大学心理学部的大学生志愿者,这也是西青区禁毒办探索“禁毒+高校”的一次大胆尝试。今后,西青区禁毒办还将拓展更多社会力量,努力营造浓厚的禁毒宣传氛围。

# 钥匙掉落管道井 辅警跳井帮寻回

本报讯(记者王赫岩)一女子不慎将钥匙掉到管道井后向执勤辅警求助,在多次打捞无果后,热心辅警跳入井中,帮女子从积水中寻回钥匙。

日前,交警河西支队解放南路大队辅警张鹤在隆昌路与资水道交口执勤时,一名女子满面焦急地跑过来求助,称其车钥匙刚刚不慎掉入附近停车场的管道井中,希望辅警帮忙联系环卫部门打捞。张鹤找到在附近作业的环卫工人,一起来到事发地帮忙打捞。因钥匙掉入的管道井内有积水,环卫工人使用设备多次尝试均无法将车钥匙打捞上来。为避免女子等待时间过长,张鹤毫不犹豫跳入井内寻找,经过一番摸索,成功找到钥匙并交还当事人。拿着失而复得的车钥匙,女子不停对辅警表示感谢。

# 助力“中国制造” 服务“海上丝路”

近日,部分中非合作项目的大型工程车辆和工程设备搭乘船舶从天津港出境,天津边检站全程开启快捷通道,高效办理边检手续,服务其快速通关,助力“中国制造”服务“海上丝路”。

图为边检民警登轮实地了解车辆和设备的装载情况。

本报记者 曹彤 通讯员 王文信摄

# 兼职被拖欠万余元 法官帮大学生讨薪

本报讯(记者李倩)大学生利用课余时间兼职,在遭遇被欠薪等困境时,往往显得力不从心。近日,北辰区人民法院通过线上调解方式,高效化解一起大学生兼职欠薪案件,帮助打工大学生成功讨薪。

该案中,原告汪某某系某高校学生,经同学介绍认识了一健身房合伙人赵某某,并受雇在该健身房从事游泳教练工作。汪某某任职两个月后,除前期赵某某转给其1000元预支工资外,剩余11000元工资始终未发放,经

多次讨要未果,汪某某将健身房起诉至法院。

案件受理后,被告健身房的法定代表人孙某某主张,其与赵某某系合作关系,赵某某负责人员工资,原告汪某某由其联系招聘,欠薪与健身房无关。但承办法官与赵某某一直无法取得联系,导致欠薪情况无法核实。为此,法官多次与孙某某联系沟通,向其释明汪某某与健身房已构成劳动合同关系,向其讨薪于法有据,其与赵某某间的纠纷可另案解决;同时从情理角度引导被告换位

思考,积极促成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考虑到汪某某所在学校距离法院较远,在征得双方当事人同意后,法官采用线上方式开庭审理此案,通过多轮调解,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健身房按期给付了汪某某全部欠薪。

法官说法:大学生兼职打工不易,在锻炼实践能力的同时更要增强法律意识,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本案的圆满化解,帮助兼职大学生成功维权,彰显了实实在在的公平正义。

